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7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审判决。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和被上诉人。

3、涉案金额：170,500,088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判决为终审判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相关方尚未履行判决义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具体影响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事项基本情况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或“公司”）作为原告，起诉被告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智控”）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相关案件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7日、2025年11月29日、2025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6年6月8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云民终283号】。终审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一审判决结果为：“1、由被告城建智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南天信息支付货款170,500,088元；并支付以170,500,088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50%为标准计算的自2024年12月23日起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2、由被告城建智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南天信息支付本案保全担保费56,598元、律师费200,000元；3、驳回原告南天信息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985,092元，由被告城建智控负担788,074元，由原告南天信息负担197,018元。案件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城建智控负担。”）。

二审案件受理费985,092元，由城建智控负担788,074元，由南天信息负担197,018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存在其他诉讼事项，均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披露标准，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判决为终审判决，因相关方尚未履行判决义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具体影响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云民终283号】。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1376 证券简称：百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春龙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同意调整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和发行数量，调整后情况如下：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向下取整，对于不足1股部分的对价，在认购总价款中自动扣除），且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春龙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方，其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并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春龙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76 证券简称：百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由“9.85元/股”调整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发行数量由“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调整为“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向下取整，对于不足1股部分的对价，在认购总价款中自动扣除），且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2、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2026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公司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如下：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向下取整，对于不足1股部分的对价，在认购总价款中自动扣除），且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现对本次变更说明如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和数量不超过本次调整前的总额和数量，因此本次发行的变更不构成重大变化。

特此公告。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76 证券简称：百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6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通寰宇”）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鉴于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与百通寰宇签订《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三》”），前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已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通过，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能否获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发行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向下取整，对于不足1股部分的对价，在认购总价款中自动扣除），且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与百通寰宇于2026年6月9日签订了《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三》。

百通寰宇系公司控股股东，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与百通寰宇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三》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2月1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35F5F28H
法定代表人	张春龙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4.6号8幢三层346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张春龙持股93.75%，江丽红持股3.75%，饶萍燕持股2.50%
实际控制人	张春龙

（二）关联关系

截至2026年3月31日，百通寰宇持有公司9,000.0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53%，系公司控股股东。

（三）关联方的主营业务

百通寰宇为持股平台，同时也开展对可再生资源利用行业的前期调研。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7,647.42	6,860.87
净资产	3,561.35	2,413.35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1,148.01	1,562.59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信用情况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gd.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等，百通寰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1=P0/（1+N）

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6月9日，公司与百通寰宇签订了《股份认购补充协议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公司：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方：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6月9日

（二）对《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相关条款修改

1、认购数量、认购金额及方式

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39,100,000股……认购方将以不超过38,513.50万元现金（‘认购金额’）认购”修改为：“认购方将以不超过27,284.50万元现金（‘认购金额’）认购发行人本次全部新发行股份，认购数量等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

2、发行价格

将“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9.8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修改为：“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3、发行数量

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39,100,000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修改为：“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向下取整，对于不足1股部分的对价，在认购总价款中自动扣除），且不超过2,77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4、乙方的送达地址修订

因乙方迁址及更名，各方确认将乙方的送达地址进行修订。

除上述内容外，《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其他条款内容未进行修改。本补充协议为原协议、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的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与双方已签署的原协议、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未调整的，仍以原协议、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和原协议同时生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继续保持独立。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将得到进一步巩固，张春龙先生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改善资本结构，增强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提供更多的流动资金支持，有利于推动公司战略布局更好地落地实施，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控股股东百通寰宇认购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战略的支持，以及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有助于公司顺利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在定期报告或临时公告中披露的交易外，公司与控股股东百通寰宇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情况。

九、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作出的审核意见

公司在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前就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充分沟通。独立董事针对相关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审阅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的协议，独立董事认为：该补充协议三内容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5、公司与百通寰宇签署的《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百通寰宇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特此公告。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6-044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5月生猪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生猪销售情况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生猪销量39.48万头（其中商品猪25.85万头，仔猪13.63万头），2025年5月生猪销量48.28万头（其中商品猪46.45万头，仔猪1.83万头），同比下降18.23%，环比下降28.57%；销售收入合计33,930.36万元，同比下降59.68%，环比下降26.62%。

公司生猪销售收入同比降幅较大，主要受生猪市场行情波动和出栏结构调整的影响。

月份	生猪销量（万头）				生猪销售收入（万元）	
	商品猪	仔猪	当月合计	当年累计	当月	当年累计
2026年1月	38.31	6.20	44.51	44.51	60,645.25	60,645.25
2026年2月	37.95	4.99	42.95	87.46	54,926.13	115,571.39
2026年3月	43.59	10.57	54.16	141.62	58,747.82	174,319.20
2026年4月	37.57	17.70	55.26	196.89	46,240.93	220,560.13
2026年5月	25.85	13.63	39.48	236.37	33,930.36	254,490.49

上述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一）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饲料、肉品等业务情况。

（二）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三、其他提示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6-045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供应商等）申请授信、借款、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采购或其他履约义务，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861,702万元，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即任一时点的担保总额不超过861,702万元，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上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保理业务、采购履约担保等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信用担保、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上述子公司包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

一、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5月，公司、子公司上述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万元）	担保文件签署日	担保方式	主合同签署期间/主债权期间	担保期间	担保内容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支行	1,000	2026.5.2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6.5.21-2027.5.20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具体以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3,000	2026.5.19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6.5.19-2029.5.19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具体以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原料供应商	担保的最高债权（万元）	担保文件签署日	担保方式	主合同期间	保证期间	担保内容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名单详见备注2	10,000	2026.5.1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6.5.1-2026.12.3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货款、利息、违约金等（具体以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备注：1、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2、中粮油脂（大连）有限公司、中粮日清（大连）有限公司、中纺粮油连玉（大连）工业有限公司、中粮佳悦（天津）有限公司、中粮油脂（长春）有限公司、中粮黄海粮油工业（山东）有限公司、中纺粮油（日照）有限公司、中粮油脂（龙口）有限公司、中粮油脂（菏泽）有限公司、费县中粮油脂工业有限公司、中粮东海粮油工业（张家港）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巢湖）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九江）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黄冈）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荆州）有限公司、中粮祥瑞粮油工业（荆门）有限公司、中粮（东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中粮新沙粮油工业（东莞）有限公司、中纺粮油（福建）有限公司、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中粮油脂（湛江）有限公司、中纺粮油（湛江）工业有限公司、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中粮油脂（眉山）有限公司、中粮油脂（广元）有限公司、中粮油脂（重庆）有限公司、中粮（昌吉）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中粮油脂（泰兴）有限公司、安徽中粮油脂有限公司、中粮油脂（成都）有限公司、中粮粮油工业（重庆）有限公司、中粮油脂（日照）有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公司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2026年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86.17亿元，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22.40亿元，即2026年任一时点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上述额度，以上担保额度可在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滚动使用。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401,328.63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84.79%；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06,194.54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2.44%；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15,912.18万元。

公司逾期担保主要为子公司湖南大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采取催收、诉讼等措施进行积极追回，同时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准备金等。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附件：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2025年6月数据（单位：元，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安徽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2/12/12	于红清	9,450.59	淮南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用药品、肉制品及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畜禽种苗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自营和代理普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43,043,998.82	42,399,138.44	100,644,860.38	124,592,750.96	2,667,037.52	2,667,037.52	29.64%
重庆湘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4/21	于红清	5,400.00	秀山县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79,346,683.15	44,108,661.92	35,238,021.23	49,629,593.55	-2,996,844.10	-2,996,844.10	55.59%
湖南香乡猪食品有限公司	2020/12/22	张益伟	145,247.79	株洲市	许可项目：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牲畜饲养；生猪屠宰；牲畜屠宰；饲料生产；肥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肥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粮食收购；蔬菜种植；水果种植；谷物种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3,197,796,432.18	1,819,999,331.78	1,377,797,100.40	568,792,775.12	-50,141,675.86	-50,141,675.86	56.91%
衡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7	于红清	1,000.00	衡阳市	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副产品收购；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47,121,022.02	34,121,363.98	12,999,658.04	80,417,082.55	-582,113.64	-582,113.64	72.41%
娄底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2/6/4	于红清	1,000.00	娄底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销售；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74,192,513.69	57,544,998.82	16,647,514.87	74,384,406.54	2,082,297.99	1,843,437.05	77.56%
唐人神集团邵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6	于红清	1,000.00	邵阳市	饲料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粮食及副产品收购；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的销售；食品的生产、销售（不含负面清单和限制外商投资产业内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71,183,283.79	53,721,181.01	17,462,102.78	96,938,551.83	1,025,492.62	939,065.47	75.47%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0/11/20	于红清	8,504.01	永州市	猪用浓缩饲料、畜禽配合饲料的生产销售，预混料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54,674,174.69	59,566,706.53	95,107,468.16	145,210,612.65	763,139.19	626,207.66	38.51%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0/5/11	于红清	2,000.00	郴州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养殖畜禽种苗、畜禽熟食制品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及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3,584,802.43	62,652,165.12	40,932,637.31	275,845,879.71	3,223,411.79	2,739,900.02	60.48%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1/16	于红清	1,981.40	长沙市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81,324,961.43	52,258,841.33	29,066,120.10	109,568,277.75	281,207.11	259,242.83	64.26%
岳阳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11/2/22	于红清	5,000.00	岳阳市	浓缩饲料、配合饲料（不含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25,853,874.11	73,840,400.85	52,013,473.26	125,485,645.04	-3,048,326.02	-3,048,326.02	58.67%
益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7/24	于红清	3,700.00	益阳市	猪用浓缩饲料，猪、鸡、鸭、鱼配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00%	91,703,806.99	56,856,606.68	34,847,200.31	158,985,924.48	-1,009,688.66	-1,020,469.50	62.00%
常德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8/18	于红清	4,000.00	常德市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17,591,419.70	77,437,040.33	40,154,379.37	122,073,330.88	-1,246,516.13	-1,246,516.13	65.85%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6/10/8	于红清	1,120.00	怀化市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90,068,463.45	66,938,269.18	23,130,194.27	168,045,275.14	3,233,470.33	3,060,539.02	74.32%
武汉湘大饲料有限公司	2010/8/11	于红清	5,780.00	武汉市	饲料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粮食及副产品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00%	118,817,768.04	53,372,162.09	65,445,605.95	130,045,656.29	1,560,690.89	1,327,227.93	44.92%
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5/11/16	于红清	4,446.83	荆州市	粮食收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未取得相关审批文件不得经营	100.00%	83,274,775.72	33,260,550.94	50,014,224.78	126,063,368.24	-683,299.59	-683,299.59	39.94%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2004/10/9	于红清	1,000.00	三河市	饲料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粮食收购。（依法